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奥克集团股份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2017年7月27日，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奥克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奥克集团”）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奥克集团于2017年7月25日、26日、27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12,029,325股，减持比例占公司总股本的1.767%。

一、本次减持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奥克集团	集中竞价	2017年7月25日	7.2755	3,120,645	0.458%
奥克集团	集中竞价	2017年7月26日	7.2038	2,559,380	0.376%
奥克集团	集中竞价	2017年7月27日	7.2332	6,349,300	0.933%
合计				12,029,325	1.767%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奥克集团	无限售条件股份	378,598,776	55.621%	366,569,451	53.854%

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完成2017年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登记前，公司总股本673,920,000股，奥克集团持有公司股份378,598,776股，占公司总



股本的56.179%。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80,670,000股，奥克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不变，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变更为55.621%，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7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自2010年5月20日上市后，奥克集团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累计增持公司股票共计13,393,643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增持公司股票共计12,093,643股，占公司总股本680,670,000股的比例为1.777%。奥克集团本次减持超过公司股本总数1%（即6,806,700股）的部分5,222,625股系前期集中竞价增持的份额，本次减持后，公司前期集中竞价增持股数变更为6,871,018股，占公司总股本680,670,000股的比例为1.009%。

2、公司控股股东奥克集团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规定。

3、奥克集团本次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披露了减持计划公告，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且在计划之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6月1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4、本次减持的股东奥克集团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减持股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5、公司控股股东奥克集团严格遵守了此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的承诺：

（1）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也不得由本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该承诺于2013年5月21日期满。

（2）自2014年11月17日减持计划完毕起，6个月之内不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即自2014年11月17日至2015年5月16日期间不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自2015年7月10日起，6个月之内不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即自2015



年7月10日至2016年1月9日期间不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在上述承诺期限内奥克集团未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形。截至本公告之日，奥克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有59,420,000股处于质押状态，占公司总股本680,670,000股的8.730%，不存在查封、冻结或其他限制股份转让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奥克集团股份公司减持告知函》。

特此公告。

辽宁奥克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七日